

ပြည်ထောင်စုပူးပေါင်းဝန်ထမ်းဆောင်မှုနှင့် ဗဟိုဘဏ်ဝန်ထမ်းဆောင်မှုများ
勐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၅၅ ၁၀
文 件

海人发〔2022〕15号

**勐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
勐海县 2022 年地方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2022 年 3 月 18 日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勐海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财政局局长欧蓉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勐海县 2022 年地方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并对勐海县 2022 年地方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进行了审查。会议同意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勐海县 2022 年地方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审查结果的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勐海县 2022 年财政预算调整

方案。县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要大力培植税源,加强财力统筹,严防债务风险发生。

抄送：州人大常委会，县委，县政府，县政协，县监察委员会，县法院，
县检察院，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县统计局，常委会正副主任。

勐海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年3月22日印发
